

附 表 四

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五專部轉學招生
未完成報名手續/資格不符 退費申請表

考 生 姓 名		報考學制 (請打✓)		☐ 五專二年級 ☐ 五專三年級	
報 考 科 (班)					
身分證統一編號		出生年月日		年 月 日	
通 訊 地 址					
連 絡 電 話		(日) (夜) (手機)			
退 費 原 因		☐ 繳交報名費但未於期限內上傳審查檔案者 ☐ 繳交報名費但因報名資料不齊或經審查為資格不符而以退件處理者 ☐ 重複繳交報名費者 ☐ 低收入戶免繳但已繳報名費者			
退 轉 帳 費 號	銀 行	銀 行	帳 號	戶 名(限考生本人)	
		分 行			
	郵 局	局 號	帳 號	戶 名(限考生本人)	
審 核 (考生勿填)		招生委員會章戳：			
備 註		1. 考生報名手續完成後，除合於上述退費原因外，所繳報名費一律不予退還。 2. 請填妥本退費申請表並貼足郵資，於 114 年 7 月 14 日前(郵戳為憑)，郵寄地址：404336 臺中市北區三民路三段 129 號「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轉學招生委員會收」。 3. 逾期申請者，一概不予受理，如有疑問，請電洽(04)2219-5114。 4. 經審核通過，本會約於 114 年 9 月下旬撥款至考生本人帳戶內。			